

申伯楼下

奢侈之别

李伟明

五代十国之时，历经数十年动乱之后，天下还是让宋太祖赵匡胤得去了。宋太祖的成功并非侥幸。他的所作所为，足以使其在中国历史上众多帝王当中获得高分。不说别的，单从生活作风上来看，宋太祖的见识与修养便大大高出一般的帝王。

《续资治通鉴》第四卷在记录宋太祖乾德四年(公元966年)的大事时，提到这么一件事：后蜀末代皇帝孟昶生活奢侈，就连尿壶都装饰了七宝。宋太祖看到，下令打破它。书中还说，宋太祖平时穿戴朴素，经常穿洗了多次的衣服，坐的车和其他日常生活用品也很简单，内宫的窗帘布帐都是青黑色调，没有什么花纹彩绘。开封府尹刘光义在宫中陪餐时，说起宋太祖的衣着用品太寒酸了。宋太祖严肃地对他说：“你不记得居住在夹马营的时候了？”

夹马营是宋太祖赵匡胤的出生地。宋太祖说这话的意思，当然是表示不能忘本，切忌一阔就变脸，大手大脚乱花钱。赵匡胤其实也是干部家庭出身，年轻时的生活条件未必差到哪里去，起码不是寻常平民子弟可比的。但他做了皇帝之后，在物质生活方面保持“平常心”，不在乎面子，不追求享乐，尤其是还愿意穿旧衣服，这是相当难能可贵的。

再看孟昶。他当了21年皇帝，在位前期尚能励精图治，不慕奢华，但后期却完全变了个人，成了一个沉溺酒色、穷奢极欲之徒，把国家搞得日渐衰败，面对宋军进攻，毫无还手之力。正如宋太祖所言：“汝以七宝饰此，当以何器贮之？所为如是，不亡何待！”装尿的东西都这么豪华，那盛饭的家伙怎么办？这样的人落得这样的下场，一点也不奇怪。从某个角度来说，赵匡胤与孟昶的较量，就是俭与奢的较量。

宋太祖尚俭，不是作秀，不是一时兴起，也不是权宜之计。对他来说，这是一种源于内心的自觉，“装”是装

不到这么像，也装不了那么久。《续资治通鉴》第七卷记载，宋太祖的女儿永庆公主曾经穿着一件翠羽绣花外衣入宫。宋太祖让公主把这件衣服给他，还告诉她以后不要穿这种衣服。宋太祖的理由是，公主穿这样的衣服，会让别人效仿，从而抬高翠羽羽毛价格。作为皇室人家，不能开这样的坏头。还有一次，公主和皇后一起问宋太祖，做了这么久的皇帝了，就不能用黄金装饰一下专车(轿舆)？宋太祖回答，就算用金银装饰整个宫殿，也不是问题；但百姓的钱财怎么可以这样乱用？——这境界，这觉悟，放在今天来说也不落伍吧？

有条件奢侈而不奢侈，这是真正的不想“奢”。这也是价值观的问题。一个人认同什么价值观，就会选择怎样的生活方式，别人是勉强不来的。推崇低调朴实风格的人，这种人外表可能平平无奇，内心却自带清新脱俗的气质。而喜欢显摆、爱慕虚荣的人，哪怕入不敷出、宁愿做“老赖”，也要“好日子先过”，不择手段坑蒙骗拐别人的钱先自己的兴。这种人，骨子里满是腐朽气息，就算到了穷途末路，恐怕也不肯悔改。转化他们，比登天还难。

孔子说：“奢则不孙，俭则固。与其不孙也，宁固。”意思是说，奢华会使人傲慢，俭朴则让人寒酸。但宁愿寒酸，不要傲慢。为什么这么说？因为傲慢会改变一个人的性格，让人走向狂妄，无所敬畏，导致败家。它的后果，当然比寒酸不自信要大得多。过于讲究物质享受的人，心灵高尚不到哪里去，所谓的“好日子”也难以长久。这种人如果掌握公权力，地位越高，对社会的负面影响越大。

李商隐的《咏史》诗说得很好：“历览前贤国与家，成由勤俭败由奢。”奢败俭胜，历来如此，并非偶然。时间不会撒谎，历史不会误人。今人读史，时时刻刻记得这些古训，有所感悟，有所警醒，自觉远离奢靡之风，哪怕物质条件大有改善，也不忘以勤俭为本。

何景明与坚山寺

胡先华

人生的缘分，总是这般玄妙难测。当十六岁的信阳才子高中举人的消息传遍乡野时，二百里外的南阳唐河县小庄，一位十三四岁的少女，心湖的涟漪化作一丝幽微绵长的期许：“何时能消润中愁，尝君梦里写银钩。贤山雨后生奇景，秀峰兀立出彩头。平女朝看早慧男，夜伴素笺在衾裯。欲把香匣送与君，犹恐明月难遮羞。”这份藏于心底、无法言说的心事，竟在这一日的坚山寺外，与她魂牵梦萦的“早慧男”不期而遇。十七岁的王洵妹，陪着母亲来坚山寺还愿，在“佛”的悄然引导下，把一直随身藏着“何景明”三字诗的素纱丝绸送给了她的梦中人。二十一二岁时，竟真的成了何夫人。

何景明在坚山收获了爱情，也在坚山叩开了功名之门。弘治十二年(1499)，他与二哥何景阳同时中举。为了次年春试，又和二哥及姐夫孟洋一道来坚山寺静心苦读。首次赴京春试落第后，他又回坚山，在古寺的清幽中积蓄力量。弘治十五年(1502)，他带着坚山寺的清凉与楚地的风尘，再度赴京，金榜题名。那年他才二十岁。又过了三年，在坚山寺苦读的姐夫孟洋也高中进士。他们曾经住过的小楼，被同时代的读书人称作“读书楼”(孟洋《宿坚山寺何仲默有读书楼》)。

可见，这坚山，这坚山寺之于何景明，是他生命的福地，是他一生舍不了的思念，一生化不了的乡愁。恰似坚山寺的梵音，每每如清泉般涤荡着他的灵台。“我欲闻清梵，焚香坐不回。”(《登坚山寺》)“目送千峰

无坚山寺。想来那时坚山寺早已化为尘土，消散在岁月的烟霞里了。不然，让何大复念念不忘的坚山寺，县志焉能不计。

西山一带，属于桐柏山脉。何景明是城内人，对西山感情尤深。正德元年(1506)，他上书家宰许襄毅，劝他“守正不挠”，除掉刘瑾，又作讽刺诗《秋风》，讽刺刘瑾。在彼时满朝文武噤若寒蝉的境况下，他只得托病辞官，归乡避祸，这年他二十五岁。这是他回信阳住得最长的一段时间，也是最苦闷的一段日子。“白石传杯坐，青天送月来”(《夜酌黑龙潭》)。他常流连西山，纵是秋夜，也坐在黑龙潭的大石上，举杯邀月，以清辉慰藉苦闷心境。后来刘瑾倒台，好友李梦阳重获朝廷起用，赴任途中寄来尺牍，谈及得罪权贵，被其整治之事，他既为老友欣喜，又为老友担忧，还表达了邀好友在西山为邻的愿望，“他年淮源能相访，桐柏山中共结庐”。

这西山一带，何景明感情最深的是坚山。他一生踏访坚山多少次，已然无从考证。但他对坚山、对坚山寺的挚爱之心，在他的家乡诗里非同寻常。他回家乡居住那几年的诗歌中多有寺庙，入诗最多的不是近在家门口的城南贤隐寺，而是远离城区的坚山寺。《登坚山寺》《游坚山寺》《适坚山寺》《登坚山寺绝顶真武庙二首》《访坚山寺僧不遇》，这在他的诗作中颇为罕见，在古代信阳其他诗人的作品中更是少有。除孟洋留有坚山寺诗，笔者尚未见到其他诗人写坚山的诗作。

尽，身随一鸟还。”(《游坚山寺》)“岩峴一以望，顿觉世尘空”(《登坚山寺绝顶真武庙二首》)“谁谓高僧不可逢，出城西望有云松。”(《适坚山寺》)……他对坚山寺的眷恋早已超越寻常客的游玩，而成了他精神栖居的圣所。

世路如冰，月光如佛。何景明回家乡居住那几年，一次次去坚山寺，也许不是为了忘世，也许是为了去找山上的高僧参禅，探讨人生哲学，明心见性，以涵养黄鹄之志——“安得生羽翼，从彼凌丹霞。”(《黄鹤歌》)。他那“不尽登高兴，无人送酒来”(《登坚山寺绝顶真武庙二首》)的遗憾，“无人独归去，惆怅白云西”(《访坚山寺僧不遇》)的惆怅，“峭壁何年寺，重来雪路迷”(《访坚山寺僧不遇》)的失望，都源自没能与故人围坐茶几，木炭温酒，素果佐兴，彼此探讨人生的出世与入世。连着两次未能得见故人，雪深路迷，山静鸟绝，孑然立于坚山之巅，听寒风呼啸，望冬云沉凝，念故人踪迹，这心中何止是惆怅！这份孤寂是生命底色里挥之不去的苍茫，也是生命深处对人生难题的叩问。

何景明后来做官陕西，却在三十九岁那年走到生命尽头。那时，他心中该有多少牵挂！故乡化作相思诗久的，却是一首《怀西山》：“不到西峰久，那堪病后情。云思丹壑卧，花梦碧岩行。”

龙袍山

王群兰

龙袍山高接云端，
古树灵石聊花仙。
最是山脊铺草甸，
登顶一览鸡公山。

一纸茶约

花钰婷

写字人那一刻的呼吸里。黄庭坚说他早年姿媚、中年圆劲、晚年沉着，而元丰三年正是那“圆劲”开始透出来的时候，像是树木刚刚长到最结实年纪，枝干有了一种从容的力量。

我便是在这样一个午后，忽然起了念头，想用这帖子写字，拼一封自己的信。这念头来得没有道理，像是雨丝被风一吹，就斜了方向。我铺开一张毛边纸，不临帖，只从那些字里拣选——看见哪个字觉得亲切，就照着它的模样写下来。“道源”两个字我特别喜欢，“道”字的走之底写得舒展，像一条小径弯弯曲曲地通向远处；“源”字的三点水，第一点轻轻落下，第二点略重，第三点带出牵丝，果然是源头活水的样子。我写“道”时，想起故乡那条通往河边的土路，春天化了冻，路面上满是泥泞，走起来深一脚浅一脚的，可路旁的白杨已经冒了新芽，嫩嫩的，黄绿黄绿的，像是刚沏的头道绿茶。

我想，苏轼在黄州大约也拥抱过泥泞——他后来在东坡开荒种地，雨天一脚泥，晴天一身土，却给自己取了个号叫“东坡居士”。这张《啜茶帖》就写在他刚到黄州那一年，想必他还未开始躬耕，但泥泞的日子已经在心里等着他了。可他写这张便条时，心里想的不是泥泞，装的，都是茶。

“可能枉顾啜茶否”——这一句里，“枉顾”是谦辞，意思是劳烦您屈尊光临。“可我看那”“枉”字的写法，并没有半点谦卑的样子，反而写得极为舒展挺括，像一个人站直了身子邀请客人，礼数周全却不低声下气。这大约就是苏轼的可爱处：他尊重朋友，却也尊重自己。他知道茶是要与人共饮才香的，便大大方方地邀，不扭捏，不作态。帖子里说“有事须至面自”，有些小事要当面说，信中不便写。什么事呢？他卖了个关子，只补了一句“孟坚必已好安也”——孟坚是道源的儿子，在黄州做县令，这一句顺便带及家人，是家常的周道。

我写到最后两句“轼上，恕草草”时，忽然停了笔。这五个字写得格外轻快，“轼”字末笔往上一挑，像是一个随意的拱手礼；“草草”二字倒是写得并不潦草，一笔一画都看得分明。这便条从开头到结尾，气息

是连贯的，像是一句话从头说到底，中间没有迟疑，没有删改。苏轼在《论书》中说“书初无意于佳乃佳”，一个人只有忘了自己在写字，字才会活过来，带着他的体温和心跳，跃然走到纸上去。

我把笔搁下，起身去泡茶。炉子上的水壶开始吱吱地响，先是从壶底泛起细小的气泡，像蟹的眼睛，密密麻麻地贴着壶壁往上蹿。再过一会儿，气泡变大，声音也由细变粗，汩汩的，像是泉水从地底涌上来。水沸的声音也有它自己的故事，从“蟹眼”到“鱼眼”，从轻响到松涛，每一程都有它自己的意思。

苏轼是懂茶的。他煮茶讲究候汤，说“蟹眼已过鱼眼生，飏飏欲作松风鸣”，水要沸到恰到好处，再老便失了鲜醇。

如今的人喝茶，大都用电壶烧水，方便是方便了，却少了生火候汤的那一段光阴。古人候汤，候的其实是自己的心。水从冷到沸的那几分钟里，人是什么也做不了的，只能静静地等着、听着、看着。这样的等待不是虚度，倒像是一种仪式，让心慢慢澄下来，澄到能映见茶色的程度。苏轼在黄州那五年，想必有许多这样的时刻——坐在炉前，听水声渐起，看蒸汽氤氲，在心底等一个人，与他来共饮一壶茶。

茶泡好了，是明前的信阳毛尖。汤色是浅浅的绿，透着一点鹅黄，凑近了闻，有豆花的香气，还有一丝若有若无的幽兰香。我端起杯子，忽然想起《啜茶帖》里那个“啜”字。不是“饮”，不是“喝”，是“啜”——嘴唇轻轻拢起，小口小口地抿，让茶汤在舌尖上停一停，再慢慢滑下去。这个字里，有对茶的珍重，也有对时间的珍重。苏轼那时候喝的该是团茶，要碾，要罗，要点，比我这一撮绿茶费事得多，但“啜”的心境大约是一样的，都是想把这片刻的滋味留住，留得更久一些。

我抬头望了一眼窗外，天光从云层里漏下来，斜斜地照在桌上。那张我照着《啜茶帖》写的便条被光照着，墨色忽然深了一层，未干的笔画还微微泛着潮气。我端详那些字，觉得它们既熟悉又陌生。“道”字的走之底，我写得过于用力了，少了他那份从容；“源”字的三点水，又写得轻

了些，没了那份沉稳。但有一个字我觉得写得尚可，是那个“茶”字——草字头我学着帖里的样子，写得微微上扬，像是一个人抬起头来望天，底下稳稳托住，不飘不浮。

其实学不像也罢。苏轼写这张帖时，也并没有想要写出什么传世之作。他只是想喝茶了，便邀请朋友来。一千多年过去了，茶还是茶，邀约还是邀约，只不过换了人在写、在等、在饮。元丰三年的那个午后，道源究竟没来，他们喝了什么茶，说了什么“须至面自”的小事，如今都已无从知晓。但这张便条留下来了，纸墨间还有水汽氤氲，还有一个人对另一个人最朴素的邀约：你来，我们一起喝茶。

天色向晚，我收拾纸笔，将那张临了一半的便条夹进书里。杯中的茶已经凉了，汤色比先前深了些，像是黄昏提前落进了杯底。我端起凉茶一饮而尽——这一回不是“啜”，是“饮”，带着一点不舍。凉了的茶有些苦，苦过之后，舌根上却泛起一丝甜，淡淡的，像是很远的地方传来的回音。

苏轼在黄州过了五个冬天，也过了五个春天。他把冬天的雪水收起来，留到春天煮茶；把秋天的桂花收起来，留到冬天入盏。日子便这样在茶汤里流转着，从苦到甘，从浓到淡，从“拣尽寒枝不肯栖”的孤寂，到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的豁达。茶不是解渴的水，是时间的味道。人在困顿中为自己泡出的一点回甘。

夜深了，落起雨来。

我独坐在灯下，把《啜茶帖》的印本重新摊开。灯光是昏黄的，照着那三十二个字，墨色愈发沉静。我忽然明白了，这帖子里真正的味道不在墨，也不在纸，而在那“草草”二字上——他知道自己写得仓促，却并不在意。因为真正的茶约，从来不需要精心布置。只要心意到了，字草一些又何妨，茶凉一些又何妨。

雨声渐渐小了，像是一个说累了的人，声音逐渐低沉，直至寂静无声。我熄了灯，帖子的模样仍然浮现在脑海里，三十二个字，四行，像是四垄茶树，种在元丰三年的纸上，也种在了我的心上。直到今天，还在不断地冒着新叶，柔柔的，嫩嫩的，似乎想把千年的清风明月，都悄悄敛进缕缕茶香里。

心路撷珍

走过人生风雨、踏过时间长河，在满载荣耀和伤过倦过之后，卸下使命的重负，转身在夕阳余晖一隅，心念念念的，还是当初笔写锦绣的执着、忘情爬格的情愫。

“写”这个可以算作轻巧的动作，轻得不过是笔尖蹭过纸张的一声微响，轻易就被尘世的喧嚣淹没，可它又重得能扛起漫漫岁月，藏着万千心绪，也装着半生光阴。它不是文人墨客独有的风雅，而是我们每个人都能握紧的力量，以笔墨为桥，以时光为卷，把无形的日子、说不出的悲欢，一笔一画刻成看得见的痕迹，在生命里留下永不消散的印记。

余生握笔，只为写，写的是懵懂岁月里，从混沌中捞起光亮的初心。小时候的写，是攥着粗短的铅笔，在田字格里歪歪扭扭勾勒横竖撇捺，手腕带着孩童特有的稚嫩颤抖，却非要把“日、月、山、水”写得周正端庄。那时懂文字的深意，只觉得写下“春”，眼前就浮现出院角刚抽芽的柳枝；写下“秋”，心里就想起枝头沉甸甸的果子。那些歪扭的笔画，是初识世界的密码，藏着最纯粹的好奇与向往，让懵懂懂懂的时光，有了摸得着的模样，也让文字，悄悄在成长的土壤里扎了根。

走过年少轻狂，踏入烟火人间，握笔而写，写的是与自我对话的私密心语。生活里的欢喜与困顿、心底的迷茫与惆怅和那些说不出口、道不明的情绪，都在笔尖落下的那一刻，找到归宿。得意的时候，文字像春风拂过柳枝，轻盈又飞扬，把满心的欢喜热烈铺张；失意的时候，笔尖划过纸页，就像在迷雾里慢慢找路，写着写着，纷乱的情绪渐渐清晰，心头的阴霾也悄悄散了。好想在静谧的月夜，写没完成的梦想、写擦肩而过的遗憾、写家人的暖心叮咛、写陌生人的点滴善意，这些细碎的文字，是岁月的碎片、是我们在世间行走的真实印记，见证着每一次成长与释怀。

余生握笔，只为写，写的是对万物生灵的温柔凝望，是对人间烟火的深情铭记。画家用画笔描绘山河，歌者用歌声抒发情怀，而我执笔，就想用文字丈量人间，留住美好。写清晨巷口飘着热气的豆浆，写老街深处斑驳的青砖黛瓦，写黄昏天边绚烂的流云晚霞，写平凡日子里那些不起眼的温暖，写心之故乡老得不能再老的村庄。文字能把瞬间变成永恒，让平淡的日常有了温度，让遥远的故事有了触感。那些转眼就消逝的光景，就柔软了时光的束缚，永远定格在稿笺，成为心底最柔韧的珍藏。

世间的写，各有各的模样。有些写，是说给众人听的告白、是写成文章的分享，盼着用文字打动人心、传递热爱与思考；有些写，是藏在心底的悄悄话，是日记里的独白、是便签上的碎碎念，只留给自己慢慢回味。一张白纸、一支瘦笔，就能筑起一方只属于自己的精神小天地，在这里，肆意欢笑，尽情落笔，能天马行空，也能沉下心来，让我们在喧闹的尘世里，寻得一份安稳与从容。

时光匆匆，纸张会泛黄，墨迹会变淡，但“写”这件事，永远不会在生命里褪色。它是一场陪我走过余生的漫长修行，是刻进骨子里的热爱与坚守。在书写中沉淀心性，在书写中感悟人生，在书写中与世界温柔相拥。不用追求字字精妙，不用强求篇篇经典，只要拿起笔，就是对生活的敬畏；只要用心写，就是对生命最好的致敬。

余生有期，岁月悠长。在接下来的光阴长廊，我只想握紧手中的笔，不疾不徐、不慌不忙，在时光的长卷上，只写感悟、只写笃定、只写生活的回味无穷，让每一笔落下，都不负流年，不负温暖与热爱。

笔墨为桥渡流年

东方春晓



文化探藪



出信阳城西，过十三里桥，便进入西山。坚山为西山首峰，登顶而望，东眺城郭，南览湖光，西寻车云翠影，北瞰淮水烟波。再往西行，车云、天云、连云、集云、云雾诸山，峰峦次第铺展。这一片山水，城里人统称为西山，信阳毛尖就产自这一带，被称为西山茶，亦叫大山茶。

坚山之上曾有坚山寺，不知建于何时，又毁于何时。相传北魏年间，有僧人途经此处歇脚，忽见祥云飘至头顶，散出五彩光环，久久不肯离去。高僧仰头道：“此祥云宝地矣，若在此建寺，可保一万余世平安！”郡守闻此言，遂筹款建寺。又相传信阳知州陈海枫至坚山寺为其子烧香祈福后，两个儿子在当年的秋试中同榜中举，这儿便成为文人学子的向往之地。这个说法虽有文字记载，却不知最早记于何典。民国《重修信阳县志》云：“坚山在城西五十里，高耸如削，俗名尖山。上有玉皇阁、祖师殿，山腰有石洞，其深不测。”县志记载，县内寺庙一百四十余座，连乾隆《信阳县志》曾有记载、民国时已湮没无闻的弥勒寺、白塔寺、竹青寺、黄梅寺、金台寺等皆有所记，独

浉河泛月

